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于蕙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3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H710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板橋區新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0270228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270228_附件-就讀簡章.pdf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「114學年度慈輝班
轉介就讀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5年2月5日桃教學字第
115001244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就讀資訊如下：

(一)轉介就讀對象：

1、因家庭遭逢變故而中途輟學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
適應就學環境。

2、因家庭功能不彰與失調。

3、因列為中低、低收入戶而有中輟之虞。

(二)第三次學年中轉介收件截止日公告申請時間：

1、學年中轉介：114年7月1日至115年2月13日間不定期受
理申請，並於 3、10、12月或依實際需求召開學生轉
介就讀複審會議；申請收件日期請依秀才分校網站公
告資訊為準。

2、本次收件於115年2月26日截止（郵戳為憑），並另擇期於115年3月辦理審查等相關事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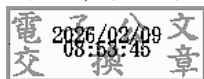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學生待遇：學生就讀慈輝班期間享全額公費，註冊費、平安保險費、食、宿、制服、書籍費等全免。

（四）餘請參照慈輝班轉介就讀簡章辦理。

三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梁文玉組長，電話：（03）4756261，分機610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 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